附件2-2

湖南城陵矶新港区财政支出

绩效评价自评报告

评价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□　项目完成结果评价□

项目名称： 统计工作奖励资金

项目单位：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理委员会社会发展部

主管部门：

评价方式：部门（单位）绩效自评

评价机构：部门（单位）评价组

报告日期：2022年8月19日

|  |
| --- |
| 一、项 目 基 本 概 况 |
| 项目负责人 | 李 犁 | 联系电话 | 8422207 |
| 项目地址 | 新港区通关服务中心 | 邮 编 | 414000 |
| 项目起止时间 | 2021年 1月起至 2021年12月止 |
| 计划安排资金（万元） | 100 | 实际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100 | 实际支出（万元） | 68.75 | 结余（万元） | 31.25 |
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
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
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
| 县市区财政 | 100 | 县市区财政 | 100 | 县市区财政 | 68.75 | 县市区财政 | 31.25 |
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
| 二、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|
| 支出内容 | 实际支出数 | 会计凭证号 | 备注 |
| 统计工作奖励资金 | 63.5 | 1-31# | 奖励企业193家，统计人员193人，共计14.25万元 |
| 2-28# | 企业优秀统计员40人，共计8万元 |
| 3-31# | 支持企业研发奖补资金10万元 |
|  | 结余资金31.25万元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统计工作奖励资金 |  |  |  |
|  |  |
| 　支出合计： | 63.5　 |  |  |
| 三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|
|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| 预 期 目 标 | 实际完成 |
| 1、新港区统计员工作奖励资金63.5万元包干，以确保新港区统计工作正常开展，培训区内企业统计员专业能力，奖励优秀企业统计员统计工作，推动新港区统计数据及质量得到明显提高，反映我区高质量发展成果。 | 达到年初绩效目标管理 |
|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（指标）及完成情况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指标内容 | 指标(目标)值 | 实际完成值 |
| 项目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奖励人员数量按在编在岗人数定 | 不超编超岗发放 | 已完成 |
| 奖励覆盖率 | 覆盖率达100% | 100% |
| 质量指标 | 对社会发展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 | 无负面影响 | 已完成 |
| 对自然生态环境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 | 无负面影响 | 已完成 |
| 时效指标 | 奖励发放时间 | 年底前发放到位 | 按计划完成 |
| 项目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反映发展成果，促进产业投资 | 反向促进经济发展 | 已完成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提升区内企业统计工作人员工作质量 |  | 已完成 |
| 反映我区高质量发展成果 |  | 已完成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/ |  | / |
| / |  | /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大于95% | 98% |
| 公众满意度 | 大于95% | 99% |
|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| 98.5 |
| 评价等次 | 优 |
| 四、评价人员 |
| 姓 名 | 职称/职务 | 单 位 | 签 字 |
| 胡 卫 | 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 |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理委员会 |  |
| 刘伟平 | 社会发展部部长 |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理委员会 |  |
| 彭小明 | 社会发展部副部长 |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理委员会 |  |
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评价组组长（签字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| 项目单位意见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项目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主管部门负责人（签章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|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（签章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
填报人（签名）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
| --- |
| 五、评价报告综述2021年是岳阳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“扩面提质”推进年。按照《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》、《岳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编审工作的通知》（岳财预〔2020〕159号）要求，现对我单位统计员工作奖励资金支出使用管理的绩效情况，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情况汇报如下：**一、项目概况**项目单位基本情况。新港区管委会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社会发展部现有人数12人，其中在编人员11人，内设综合发展科、社会管理科，主要职能是负责拟订新港区产业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；负责新港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工作；负责新港区统计、工信、综治、信访等工作；负责入驻企业的立项、劳动用工管理等工作；负责协调文化、教育、卫健等工作，牵头开展失地农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和劳动就业工作；负责立项争资工作。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　　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。截止2021年12月31日，我单位收到财政拨入统计工作奖励资金100万元。　　2、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我单位2021年统计工作实际支出68.75万元，按进度完成目标管理任务，项目支出依照《会计法》、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》、《行政单位财务制度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、《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》和《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》与财政年初预算安排的行政运行资金集合管理使用，采取总量控制、计划管理，按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使用规定，坚持勤俭节约、量入为出，保证重点、兼顾一般、从严控制，以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。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严格落实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严格审批流程，对所有的项目执行情况，由经手人、财务、分管科室副部长、部门负责人、分管领导共同把关，确保资金管理到位，使用安全。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　　1、项目组织情况分析。对五万元以上的项目严格进行财评，对招投标的项目严格按程序进行，每个项目完成后，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共同进行验收，对不达标的服务内容必须整改到位，否则不予认定不予支付，切实保障服务项目与服务要求一致。　　2、项目管理情况分析。项目推进过程中，定期对服务项目开展督查，严格按时间进度进行评价，并作为考核合作单位的依据。邀请各部门统计工作人员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，提高监督的广度和密度。**四、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**　　根据自评绩效评分细则，我部严格执行预算管理、防止各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、保障重点、量入为出、收支平衡的原则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， 统计员工作奖励资金在项目绩效考核评价中自评合格率100%,优良率98%以上。1、“四上”企业入规情况。2020年市下达计划任务27家，我区完成企业入规36家，超额9家，奖励企业36.5万元。2、2021年统计员奖励。统计员按要求完成各项统计工作、统计数据、报表的上报。奖励企业193家，奖励统计人员193人，奖励金额14.25万元；优秀统计人员40人，奖励金额8万元；支持企业研发奖补资金10万元，共计32.25万元。3、结余资金31.25万元。**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，存在问题和建议**　　1、主要经验。在统计工作中坚持数据收集与实地走访相结合，保证统计数据的真实性、可靠性；积极与企业沟通，时刻关注企业发展与生产动向，把握经济数据统计的走向，为领导调度经济运行情况当好参谋。　　2、存在问题。企业统计工作专业性有待加强，统计数据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。　　3、建议。每年定期召开全区企业统计工作培训会，加强统计数据源的专业性和真实性，扎实推进统计工作的开展。 |

附件3-2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
| **一级****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二级****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三级****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具 体 指 标** | **评 价 标 准** | **自评****得分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决策 | 20 | 项目目标 | 4 | 目标内容 | 4 | 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；目标明确；目标细化；目标量化。 | ①设有目标（1分）②目标明确（1分）③目标细化（1分）④目标量化（1分） | 4 |
| 决策过程 | 8 | 决策依据 | 4 | 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；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；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；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。 | ①符合法律法规（1分）②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（1分）③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（1分）④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（1分）以上③需提供佐证资料。 | 4 |
| 决策程序 | 4 |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；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；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。 | ①符合申报条件（2分）②项目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管理办法（1分）③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（1分） | 4 |
| 资金分配 | 8 | 分配办法 | 3 |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；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；资金分配因素全面、合理。 | ①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（1分）②办法健全、规范（1分）③因素全面合理（1分）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。 | 3 |
| 分配结果 | 5 |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；分配结果公平合理。 | ①符合分配办法（2分）②分配公平合理（3分）此项需提供相应的资金分配方案。 | 5 |
| 项目管理 | 25 | 资金到位 | 5 | 到位率 | 3 | 实际到位/计划到位\*100%。 |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（3分） | 3 |
| 到位时效 | 2 | 资金及时到位；若未及时到位，是否影响项目进度。 | ①到位及时（2分）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（1分）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（0.5分） | 2 |
| 资金管理 | 10 | 资金使用 | 7 | 支出依据合规，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；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；无超标准开支情况；无超预算情况。 | ①虚列套取扣4-7分 ②依据不合规扣2分③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扣3-6分④超标准开支扣2-5分⑤超预算扣2-5分 | 7 |
| 财务管理 | 3 | 资金管理、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；制度执行严格；会计核算规范。 | ①财务制度健全（1分）②严格执行制度（1分）③会计核算规范（1分）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。 | 3 |
| 项目管理 | 25 | 组织实施 | 10 | 组织机构 | 1 | 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。 | ①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 （1分） | 0.5 |
| 支撑条件 | 1 |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提供或具备了必备的人员、场地和设备等条件。 | 具备人员、场地、设备条件（1分） | 1 |
| 项目实施 | 3 | 项目按计划开工；按计划进度开展；按计划完工。 | ①按计划开工（1分）②按计划开展（1分）③按计划完工（1分） | 3 |
| 管理制度 | 5 |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；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。 | ①管理制度健全（2分）②制度执行严格（3分）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。 | 5 |
| 项目绩效 | 55 | 项目产出 | 15 | 产出数量 | 5 | 目标完成率=目标完成数/预定目标数×100%。 | 完成绩效目标100%得5分，未完成100%的同比例扣减。 | 5 |
| 产出质量 | 4 | 目标完成质量=实际达到的效果/预定目标×100%。 | 项目产出质量达到绩效目标100%得4分，未完成100%的同比例扣减。 | 4 |
| 产出时效 | 3 | 项目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是否如期完成，未完成的理由是否充分。 | 项目产出时效达到绩效目标得3分，未如期完成且无充分理由的扣3分。 | 3 |
| 产出成本 | 3 |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。 | 项目产出成本按绩效目标控制得3分，未完成的，按超支比例扣减。 | 3 |
| 项目效果 | 40 | 经济效益 | 8 | 指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等。 |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得8分，未完成的，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。 | 8 |
| 社会效益 | 8 |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。 |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社会效益得8分，未完成的，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。 | 8 |
| 环境效益 | 8 |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。 |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积极的环境效益得8分，未完成的，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。 | 7 |
| 可持续影响 | 8 | 项目实施对人、自然、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。 | 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的得8分，未完成的，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。 | 8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8 | 服务对象满意率=项目区被调查人数中表示满意的人数(户数)/ 被调查人数(户数)×100%。 | 满意率达90%（含）以上的得8分，80%（含）-90%得6分，70%（含）-80%得4分，60%（含）-70%得2分，60%以下不得分。 | 8 |
| **总分** | **100** |  | **100** |  | **100** |  |  | **98.5** |

备注：部门（单位）根据项目实际，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参考样表）》上进一步完善、

量化、细化个性指标，形成本项目的指标体系。